

桃園市第 2 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領隊會議紀錄

一、會議時間：105 年 7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

二、會議地點：桃園市政府 13 樓 1301 會議室

三、主席致詞：略

記錄：陳政隆

四、業務單位報告事項：

- （一）本錦標賽分為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及教職員男、女子組，均訂於 105 年 8 月 13 日（星期六）在本市體育館舉行。
- （二）開幕時間：105 年 8 月 13 日上午 7 時 30 分在司令台前集合整隊，7 時 40 分預演，8 時整準時開幕典禮，請各隊提前進場。
- （三）閉幕時間（含頒獎）：預訂為 105 年 8 月 13 日下午 6 時（暫訂）。
- （四）公務人員組及教職員組之賽程於開幕典禮結束後隨即開始（請各隊於 8 時 30 分前報到並提出賽名單）。
- （五）各參賽單位應自備機關旗及旗桿，並請各隊自行派員舉牌及舉旗。
- （六）比賽當天務必請各隊選手攜帶服務機關識別證或證明文件（或身分證）以備查驗。
- （七）午餐便當請各隊自理或洽會場服務組協助辦理。
- （八）閉幕典禮時，各參賽隊伍無論是否獲獎，均請派代表參加。
- （九）比賽成績公布後，適用學校教職員組敘獎規定者，請組隊之公所彙整敘獎人員名冊後，函知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頒發獎狀或權責機關學校逕行敘獎；公務人員部分，則由權責機關逕行敘獎。
- （十）活動當日開放田徑場地下停車場（停車場出入口位於三民路上）供參賽人員停車，因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共乘或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騎乘摩托者，請確依規定停車，避免遭到托吊。
- （十一）有關本屆桌球錦標賽親子闖關活動，請鼓勵所屬同仁踴躍攜眷參加。
- （十二）未盡事宜，另行補充。

五、討論事項：

案 由：有關本屆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男子組甲、乙組參賽隊伍分組規則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次賽事計有公務人員男子組 40 隊、公務人員女子組 25 隊、教職員男子組 12 隊及教職員女子組 9 隊，共計 86 隊報名參賽。

二、查本屆桌球錦標賽實施辦法捌、比賽制度略以，前屆公務人員男子組前 16 名隊伍、公務人員女子組前 8 名隊伍，列入本屆賽事甲組球隊，其餘各隊皆參加乙組比賽。惟前屆公務人員男子組第 5 名環境保護局 B 隊，本屆未組隊參賽，則本屆公務人員男子組甲、乙組參賽隊伍如何訂之。

決 議：

一、本屆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男子組甲組，以 15 隊進行比賽，餘依照實施辦法捌、比賽制度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屆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甲組分組預賽，各組最後 1 名列入下屆賽事乙組球隊；公務人員男子組乙組前 4 名、公務人員女子組乙組前 2 名，列入下屆賽事甲組球隊。

六、開始抽籤：抽籤結果詳如賽程表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八、散會（下午 3 時 10 分）。

桃園市第2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領隊會議簽到表

主席：鄭明輝

機 關 別	參 賽 隊 伍				簽到
	公務 男	公務 女	教職 男	教職 女	
桃園市議會	1	1			
桃園市政府	1	1			徐喜廷代
民政局	1	1			
教育局	1	1			
社會局	1	1			陳保山
勞動局	1	1			
財政局	1				顏湘芸
經濟發展局	1				陳沛穎
農業局	1				
地政局	2	1			李安蓉
都市發展局	1	1			蔡永盛
工務局	1				邱嘉茹

機 關 別	參 賽 隊 伍				簽到
	公務 男	公務 女	教職 男	教職 女	
水務局	1	1			楊惠敏
交通局	1				
觀光旅遊局	1				
警察局	1	1			黃如珊
衛生局	1				彭敬玲
環境保護局	1	2			莊雅如
消防局	1				
文化局		1			
地方稅務局	1	1			
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法 務局、客家事務局、 青年事務局聯隊	1	1			黃如珊
體育局	1				林佩岑
政風處	1				
桃園區公所	1	1	1	1	
中壢區公所	1	1	1	1	趙麗玲

機 關 別	參 賽 隊 伍				簽 到
	公務 男	公務 女	教職 男	教職 女	
平鎮區公所	1	1	1	1	
八德區公所	1	1	1	1	楊智惠代
楊梅區公所	1	1	1	1	張世瑄
大溪區公所	1		1		
蘆竹區公所	1	1	1	1	楊斐琦代
大園區公所	1	1	1	1	
龜山區公所	1	1	1	1	
龍潭區公所	1	1	1	1	
新屋區公所	1		1		
觀音區公所	1		1		
復興區公所	1	1			
桃園大眾捷運股份 有限公司	1				林祺鐸
退休人員協會	2				韓國強